

证券代码：870419

证券简称：威迪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19	威迪股份	2020年7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张劲宇、曹亮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 5 号的国际金融 IT 研发中心第 14 号研发楼 A 座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对 2020 年的工作提出了要求。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9）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8）。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本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八）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5）。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江西威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参与宜黄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污水管网 PPP 项目经营发展需要，预计子公司 2020 年度与江西金迪环境开发管理有限公司发生 1000 万元关联交易额。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并提供复印件；本人不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个人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经公证的个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请出席人员在《会议登记册》上登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0年7月20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5号的国际金融IT研发中心第14号研发楼A座2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卢倩婷 2. 联系电话：0769-88620222 3. 通讯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5号的国际金融IT研发中心第14号研发楼A座。

（二）会议费用：各项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